

茂名市召开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推进会

为茂名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政法保障

4月28日下午,茂名市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推进会召开,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、视察茂名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精神,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重要论述,总结前阶段工作,分析斗争形势,研究重点任务,部署下一步工作。茂名市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、高州市委书记、市扫黑除恶斗争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王土瑞出席会议并讲话。茂名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、二级巡视员梁永全主持会议。各区(县级市)党委政法委书记、公安局局长、分管扫黑除恶工作的副书记,滨海新区、高新区党工委分管副书记、公安分局局长、扫黑办主任,扫黑除恶工作股股长共60多人参加会议。

会上,茂名市委政法委副书记、市扫黑除恶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梁鑫传达省有关文件精神,通报了全市第一季度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情况,重点通报了线索核查情况,剖析了存在问题的原因,并对下一步工作作了具体部署。茂南区、化州市、信宜市分别对如何做好下阶段相关工作作了发言。

会议强调,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,认真学习贯彻



图为会议现场。 吴童 摄

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,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委、省委政法委的部署以及市委的工作要求,牢固树立与黑恶势力长期斗争的思想准备,切实增强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的责任感使命感,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茂名、法治茂名,奋力谱写政法工作现代化的茂名篇章,为茂名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政法保障。要进一步突出重点任务,大力提升线索核查质效,提高一次性办结率和成案率,大力推进涉黑恶案件办理,提高结案率,大力推进涉黑恶案件财产处置进度,做到颗粒归仓,加大行业治理力度,提高“三书一函”制发量和整改率,持续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群众对常态化扫黑除恶的满意度、知晓率。要深入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,注重防范和整治“村霸”问题,积极探索新形势下专群结合、依靠群众的新途径、新方法,广泛宣传动员全社会关心支持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。要进一步强化工作保障,加强人财物保障,强化跟踪问效,推动各级各部门各负其责、密切配合,加强各级扫黑除恶队伍力量建设,确保常态化扫黑除恶有力有效推进。

(颜庆明)



茂名市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、高州市委书记 王土瑞

茂名:“平安大走访”将问题解决在基层

近年来,茂名市在全市开展“平安大走访”活动,推动“隐患提前感知、矛盾就地化解”,组织全市县级机关单位副科级以上干部2457人定期到村居走访,把问题解决在基层,做到问题不出村。

党委提级统筹,稳固治理“压舱石”。“一把手”部署推动。印发“平安大走访”指导意见,在常委会听取镇(街)基层治理和平安大走访工作。“一体化”协调落实。由各级党委平安办统筹1904个村(居)的走访工作,每周研判、每月一通报。“一条链”压实责任。将“平安大走访”作为市委督查内容,市委共开展督

办34次。

凝聚各方合力,打造直联“主力军”。强化线下摸排。全市组建“1+1+N”走访工作队,由区(市)副科级以上干部为组长,网格员、志愿者等为成员,每周固定一天作为村(居)走访日。同时,延伸线上摸排,建立“线上有群组、线下有名单”工作体系。

建立闭环机制,做实实调“绣花功”。一公示,提前在村(居)公示走访时间、地点、领导干部等事项。二登记,如实记录核实群众反映情况。三办理,做到“接诉即办”,简单问题就地解决,复杂问题落实“一事一策一案一专班”办法处理,并建

立与12345平台对接机制。四反馈,落实“一案一回访”,根据事项复杂程度划分7天、1个月内反馈及二次回访。

强化跟踪问效,激发治理“活力源”。针对疑难复杂矛盾纠纷多发易发的问题,建立“乡间检察”“一村(居)一警”“好心五老乡贤”等矛盾调解专家库。在“好心网格”系统嵌入“平安大走访”模块,请群众参与、让群众监督、由群众评价。同时,由纪检、组织、政法等单位组成随访组,加强对走访干部的履职考核。

(该文刊载于2023年4月22日南方网)

以“平安大走访”破解基层治理难题

颜庆明

据南方网报道,4月19日至20日,省委政法委在汕尾召开全省多元共治推进基层社会治理、发展新时代广东“枫桥经验”现场会。会上,茂名市委政法委作了题为《“平安大走访”将问题解决在基层》重点交流发言,分享了在基层治理方面的经验做法,为全省建设和发展新时代广东“枫桥经验”工作提供有益思路。

基层治,天下安。“平安大走访”通过领导干部转变工作作风,带头到群众家中、田间地头走访了解社情民意,倾听群众诉求,现场会商、现场定策、现场交办,破解基层社会治理中的重点难点问题,获得群众一致好评。该项工作开展以来,茂名市副科级以上干部累计走访镇村3.1万多人次,收集问题11751件,解决问题10072件,转交事项169项,群众满意度达到96%以上,推动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在茂名落地生根。

从坐在办公室里遇到的总是问题,到基层一线实地解决问题;从躲在文山会海之下的“等一等”,到现场会商交办的真行动,“平安大走访”工作机制,形式上短、平、快,内容上实、多、真,无疑有助于基层治理中堵点难点痛点问题的破解。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,

把问题解决在基层,是我们的优良传统,也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。因此,要将“平安大走访”的内涵与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相结合,始终坚持人民至上,在群众中找问题,在群众中求方法,在群众中解难题。

破解基层治理难题,“平安大走访”需凝聚合力。“平安大走访”要求副科级以上干部与村(社区)挂钩,每周三固定开展一次日访或夜访,确保每个村(社区)至少有1名副科级以上干部走访,这种工作机制凝聚了市县镇村四级干部的智慧,共同为基层治理把脉问诊,商定对策、解决难题,最大程度画好基层治理同心圆。这种团结协作、共谋出路的工作思路,不仅是我们“立身处世”的法宝,更是深入基层、深入群众的关键。“平安大走访”要树牢全市“一盘棋”意识,形成工作合力,全面排查化解各类社会矛盾风险,尤其是走访对象中的涉问题纠纷当事人、特殊困难家庭等6类群体,全面开展一轮政策宣讲、一轮走访调研、一轮带案下乡、一轮矛盾化解、一轮帮扶慰问、一轮为民办实事等,确保底数清、情况明,为立体化处置风险隐患夯实基础。

破解基层治理难题,“平安大走访”要坚持问题导向。民生无小事,枝叶总关情。“平安大走访”为群众解难事办实事,既蕴含深切的为民情怀,又为基层治理探索了务实路径。电白区“平安大走访”队伍上门时,都会带上一份《群众反映情况登记表》,方便记录群众的所思所忧、所需所求。参加“平安大走访”工作组成员还有驻村干部、村“两委”成员、网格员与平安志愿者等。他们借着夜访听民声、查明情、知民意、解民忧,有助于切实打通联系服务群众的“最后一公里”,及时将问题解决在最基层。这种夜访夜谈的方式接地气、不拘束,常与群众“拉拉话”“交交心”,听取关切民生实事的真话和实话,找准阻碍基层社会治理的痛点与堵点,积极梳理并思考问题,以“芝麻再小也是肉”的心态看待基层治理工作,有的放矢,为精准高效化解基层治理难题奠定基础。

破解基层治理难题,“平安大走访”要有妙招。“平安大走访”工作机制成功之处在于将问题发现在基层并解决在基层,及时回应群众期盼,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和信任感。近日,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《关于在全党大兴调查研究

的工作方案》,并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“平安大走访”要求干部在走访时摸清基层实情,找准问题症结所在,对风险与隐患底数清情况明,切实将调查研究落在实处、落到当下,有效增强了基层治理的精准度与针对性。并针对以往走访服务群众时,存在的力量分散、力量不足等短板,及时调整策略,下好“绣花功夫”,深挖务实之策,穷尽解法之法,使不少群众“急难愁盼”问题迎刃而解,让群众真切感受基层治理与民生改善的温情。“平安大走访”按照“走访不漏户,户户见干部”的标准,着力组建一支为民排忧解难的专业队伍,探索打造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茂名模式,变“上访”为“下访”,主动下到最基层,直接倾听群众“心里话”,有效化解基层矛盾纠纷,让问题起于基层,也终于基层。

“乐民之乐者,民亦乐其乐;忧民之忧者,民亦忧其忧。”“平安大走访”只要切实关心群众疾苦,倾听群众心声,解决实际问题,就能做到全市上下一心,团结最广大人民群众,谱写茂名政法工作现代化新篇章,实现建设更高水平平安茂名、法治茂名的目标。

探索建立基层社会治理新模式

茂名市持续发力抓实“无黑无恶”示范村创建

今年以来,茂名市在充分推广全市12条创建“无黑无恶”示范村试点经验基础上,在市域范围内全面铺开“无黑无恶”示范村创建活动,探索建立基层社会治理新模式,巩固提升扫黑除恶斗争成果。全市共规划“无黑无恶”示范创建村(社区)1903个,创建覆盖率达99.8%,建立“无黑无恶”创建评价指标体系,配套完善相关支撑制度,以强有力举措提升创建工作成效。

强化组织推动

茂名市委、市政府始终高度重视扫黑除恶工作,持续巩固“四级书记”抓扫黑除恶斗争工作格局,坚持把创建“无黑无恶”示范村工作纳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点任务全力组织推进。2月28日、4月28日,相继召开专题工作会议和全市常态化扫黑除恶工作推进会,部署推进创建“无黑无恶”示范村工作。今年以来,茂名市委书记庄悦群对扫黑除恶工作7次作出批示。茂名市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、高州市委书记王土瑞多次组织研究谋划推进扫黑除恶工作。市扫黑除恶斗争领导小组相关领导分别召开推进会,纵深推进“无黑无恶”示范村创建工作。

营造创建氛围

深入发动群众,统筹运用党报党刊、

新媒体、社会面宣传等多种手段,立体化、全时空宣传“无黑无恶”示范创建活动,全方位展现党中央和省委、市委依法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坚定决心和鲜明态度,增强广大群众对党和政府的信任以及对扫黑除恶斗争的信心。以贯彻实施《反有组织犯罪法》为契机,持续开展层层宣讲,推动扫黑除恶斗争宣传进机关、进企业、进校园、进农村、进社区,鼓励群众积极主动检举揭发黑恶犯罪线索,以实际行动积极支持、主动参与“无黑无恶”示范创建工作,营造全民创建的浓厚氛围。今年以来,全市共印发宣传资料10万份,发布信息稿件100多条,举办宣传活动300余场次。

加快案件侦办

扎实开展线索核查集中攻坚行动,提高线索核查质效,按期核查完结率100%,核查期限届满线索全部办结。加大破案攻坚力度,严格落实领导包案、提级督办等制度,涉黑涉恶案件办理质效明显提高,近年来打掉涉恶犯罪集团1个、涉恶犯罪团伙1个,打击战果居全省前列。加快案件审理进度,强化重大黑恶犯罪案件会商研判,案件侦查、起诉、审判环节有效衔接,今年1季度全市起

诉涉黑涉恶案件5件28人,一审审结涉黑涉恶案件4件,起诉、判决数均排全省第二。深化“打伞”“断财”,完善政法机关与纪检监察机关协调联动机制,精准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“保护伞”,今年1季度全市立案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“保护伞”1人,党纪政务处分1人;综合运用追缴、没收、判处财产刑以及行政处罚等多种手段,今年1季度全市涉黑涉恶财产入库金额3000万元,排全省第二。

建强基层组织

持续强化基层组织建设,严格落实村干部县级联审及备案管理制度,常态化开展不合格村干部排查清理,加大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力度,全方位斩断黑恶势力向基层组织渗透渠道。加强对重点领域行业乱点乱象排查整治,强化“三书一函”跟踪问效,扎实开展“一案一整治”,推动重点行业领域主管部门履职尽责。着力开展“平安大走访”活动,组织全市县级机关单位副科级以上干部2457人定期到村居走访,把问题解决在基层,做到问题不出村。扎实推进县、镇、村三级综治中心建设,建立健全矛盾纠纷多元排查化解机制,推动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在茂名落地生根,不断开创基层

社会治理的新局面。

推动长效常治

继续深入研究涉黑涉恶犯罪新动向,准确把握黑恶势力违法犯罪规律特点,坚持打早打小、露头就打,全面梳理、提炼专项斗争中成熟的经验和做法,及时建立防范治理、依法严惩、深挖彻查、铲除土壤、以案促改等一系列长效机制,制定出台规范性综合防控措施和办法,为实现长效常治奠定法治基础。构建群众评价体系,建立健全“六项机制”和线索核查沟通反馈机制,及时回应群众关切,完善扫黑除恶斗争战果、行业治理成效通报机制,不断提升扫黑除恶工作机制化、规范化水平,最大限度争取群众认可,助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茂名、法治茂名。

(颜庆明)



茂名市委政法委 主办
茂名市扫黑办 协办
茂名日报

普法宣传7